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057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_1110105750_ATTACH1.jpg、
376735100E_1110105750_ATTACH2.jpg、376735100E_1110105750_ATTACH3.jpg、
376735100E_1110105750_ATTACH4.jpg、376735100E_1110105750_ATTACH5.pdf)

主旨：自111年11月1日起，Moderna 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(原病毒株/Omicron變異株BA.1)實施對象擴及12歲至17歲青少年追加劑接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18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本年10月27日「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」第8次專家會議決議，建議Moderna 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(原病毒株/Omicron變異株BA.1)實施對象擴及12歲至17歲青少年追加劑接種，包含尚未接種追加劑及已完成單價疫苗追加劑接種者，並自本年11月1日起實施，追加劑與最後一劑基礎劑、基礎加強劑或前一劑追加劑間隔至少12週(84天)。
- 三、基於青少年接種mRNA疫苗後可能出現的反應及罕見且多屬輕微之心肌炎或心包膜炎，請家長/監護人詳閱接種須知，

學務處

111/11/04 17:54



1110007935

有附件



瞭解接種後可能發生的常見副作用及應注意事項後，填寫「滿12歲至17歲接種評估及意願書」，經醫師評估後接種。另於完成接種後，可透過QR code掃描加入Taiwan V-Watch疫苗接種-健康回報，藉由家長/監護人關注子女回報接種後狀況，提升對COVID-19疫苗安全監測、相關關懷照護及因應效率。

四、另對於民眾「經醫師評估不適合接種mRNA疫苗者」或「希望選擇其他種類疫苗接種者」等對象，可選用國內核准之單價疫苗作為追加劑使用，爰於上述情形12歲至17歲青少年可選用之疫苗包括BioNTech及Novavax等。

五、為協助民眾完整接種疫苗，本市已規劃於111年11月5日(星期六)及11月12日(星期六)設置免預約COVID-19疫苗接種站，請貴校轉知學生及家長可多加運用：

(一)嬰幼兒及兒童快打站：

- 1、111年11月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12時：嬰幼兒莫德納接種站，提供6個月至5歲嬰幼兒接種第1至2劑(2劑應間隔4至8週以上)。
- 2、111年11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12時：嬰幼兒及兒童BNT接種站，提供6個月至4歲嬰幼兒接種第1至3劑(1、2劑間應間隔至少4週；2、3劑間應間隔至少8週)；提供5-11歲兒童接種第1至2劑(2劑應間隔4至8週以上)。

(二)次世代莫德納社區接種站：111年11月5日(星期六)及11月12日(星期六)下午1時至4時，提供12至49歲民眾接種追加劑第3至4劑；提供50歲以上民眾接種追加劑第3至5

劑。

六、學生接種疫苗後，當日起如有不良反應，得申請疫苗假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，以3天為原則（含接種當日），必要時得延長。另學生請疫苗假時，請班級導師確認家中是否有人陪伴及照顧；學生於疫苗假期間，家長如有照顧學生之需求，其中一人得申請防疫照顧假。前述家長，包括父母、養父母、監護人或其他日常實際照顧學生之人（如祖父母）。

七、檢附「本市COVID-19疫苗接種站圖卡」及「莫德納(Spikevax)COVID-19雙價疫苗接種須知暨接種評估及意願書」各1份，本市COVID-19疫苗接種站資訊可逕至桃園事臉書查詢；疫苗接種須知暨接種評估及意願書可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首頁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五類法定傳染病>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>COVID-19疫苗>COVID-19疫苗接種須知暨評估及意願書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